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 密 审 查 情 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的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根据凤政办发【2010】55号文件，公安局主要职能是：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安全的情况，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状况，制定对策，部署安排全县公安工作。

2、积极获取情报信息，研究分析敌情、社情，及时研究提出解决对策的办法，不断提高公安保卫工作水平。

3、负责全县范围内各类政治、刑事、经济、毒品、文物案件的侦查，打击现行犯罪，并依照法律程序对犯罪嫌疑人予以处理。

4、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出入境工作，负责审查办理劳动教养案件。

5、负责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维护交通秩序，负责县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负责全县车辆户政及驾驶员证照管理及培训、考核工作；参与全县道路建设及交通安全设施规划。

6、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灭火指挥工作。

7、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保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8、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9、负责全县范围内公共信息网和国际互联网以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监察工作。

10、负责看守所、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11、负责全县安全防范宣传工作。

12、负责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复查督办信访案件；负责治安案件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纠正冤假错案。

13、负责全县公安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公安民警的思想政治工作及教育培训、公安宣传工作；指导全县公安机关党组织建设及精神文明建设。

14、负责全县公安机关民警的警务督察工作和公安机关的廉政建设；查处督办全县公安机关队伍重大违法违纪案件。

15、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的基础业务建设、公安科学技术建设以及公安装备和后勤管理工作。

1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7、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凤翔公安局内设 9 个机构，其中，执法勤务机构 5 个，分别为：指挥中心（加挂情报中心和办公牌子）、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管理大队、治安大队（加挂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防火办、维稳大队、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牌子），综合管理机构 4 个，分别为：纪检监察室（加挂督察大队牌子）、政工监督室、法制室、警务保障室。选设机构 3 个，分别为：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加挂文物稽查大队牌子）、禁毒大队（加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巡警大队。监管机构 2 个，分别为：看守所、拘留所。基层公安派出所 15 个，分别为：城关派出所、柳林派出所、彪角派出所、陈村派出所、虢王派出所、横水派出所、糜杆桥派出所、纸坊派出所、南指挥派出所、石家营派出所、范家寨派出所、姚家沟派出所、长青派出所、田家庄派出所、森林派出所。刑事侦查大队内设 8 个中队，分别为：一中队（打击两抢两盗专业队）、二中队、三中队（禁毒中队）、四中队（经济犯罪侦查中队）、扫黑办、合成作战室、技术室、反诈中心。交通管理大队内设 9 个股所队，分别为：办公室（兼财务室）、交管股、事故处理股、法制股（执法大厅）、车管所、城区中队、长青中队、柳林中队、巡逻中队、机动中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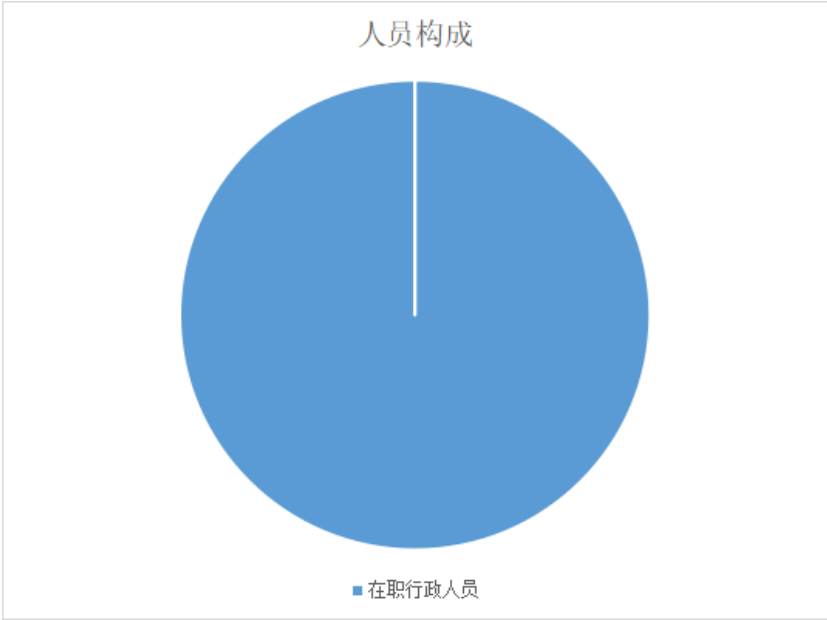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2 个：宝鸡市

公安局凤翔分局机关、宝鸡市凤翔区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本级（机关）
2	宝鸡市凤翔区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2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34 人，其中行政 234 人。无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批复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2021年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07.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6,042.62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3
		9. 卫生健康支出	121.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08.0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37.03
本年收入合计	6,707.52	本年支出合计	6,70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6,707.52	支出总计	6,70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

收入决算表

批复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6,707.52	6,707.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2.61	6,042.61						
20402	公安	6,042.61	6,042.61						
2040201	行政运行	4,346.10	4,346.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6.22	1,346.22						
2040220	执法办案	256.00	25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4.29	9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4	24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44	24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0	23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7	12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3	农林水支出	108.02	108.0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8.02	108.02						
2130201	行政运行	73.02	73.0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5	1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22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批复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707.52	4,938.98	1,768.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2.61	4,346.10	1,696.51			
20402	公安	6,042.61	4,346.10	1,696.51			
2040201	行政运行	4,346.10	4,346.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6.22		1,346.22			
2040220	执法办案	256.00		25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4.29		9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4	24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44	24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0	23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7	12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3	农林水支出	108.02	73.02	3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8.02	73.02	35.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3.02	73.0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5	1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22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批复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07.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6,042.62	6,042.62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3	240.43		
		9. 卫生健康支出	121.17	121.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08.02	108.0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37.03	37.03		
本年收入合计	6,707.52	本年支出合计	6,707.52	6,707.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707.52	支出总计	6,707.52	6,70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批复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707.52	4,938.98	1,768.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2.61	4,346.10	1,696.51	
20402	公安	6,042.61	4,346.10	1,696.51	
2040201	行政运行	4,346.10	4,346.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6.22		1,346.22	
2040220	执法办案	256.00		25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4.29		9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44	24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44	24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0	23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7	12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7	121.17		
213	农林水支出	108.02	73.02	3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8.02	73.02	35.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3.02	73.0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5	1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22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2299999	其他支出	37.03		3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批复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38.98	4,805.63	133.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7.39	4,587.39		
30101	基本工资	1,709.60	1,709.60		
30102	津贴补贴	546.76	546.76		
30103	奖金	608.26	608.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20	237.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4	3.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17	121.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	1.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30114	医疗费	45.86	45.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5.55	1,15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5		133.35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0.36		0.36	
30206	电费	0.56		0.56	
30215	会议费	0.83		0.83	
30216	培训费	1.08		1.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2		2.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09		126.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24	218.24		
30304	抚恤金	111.33	111.33		
30305	生活补助	75.04	75.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7	31.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批复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12.60		7.00	305.60	190.00	115.60		
决算数	301.24		6.84	294.40	180.99	113.41	0.83	2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批复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批复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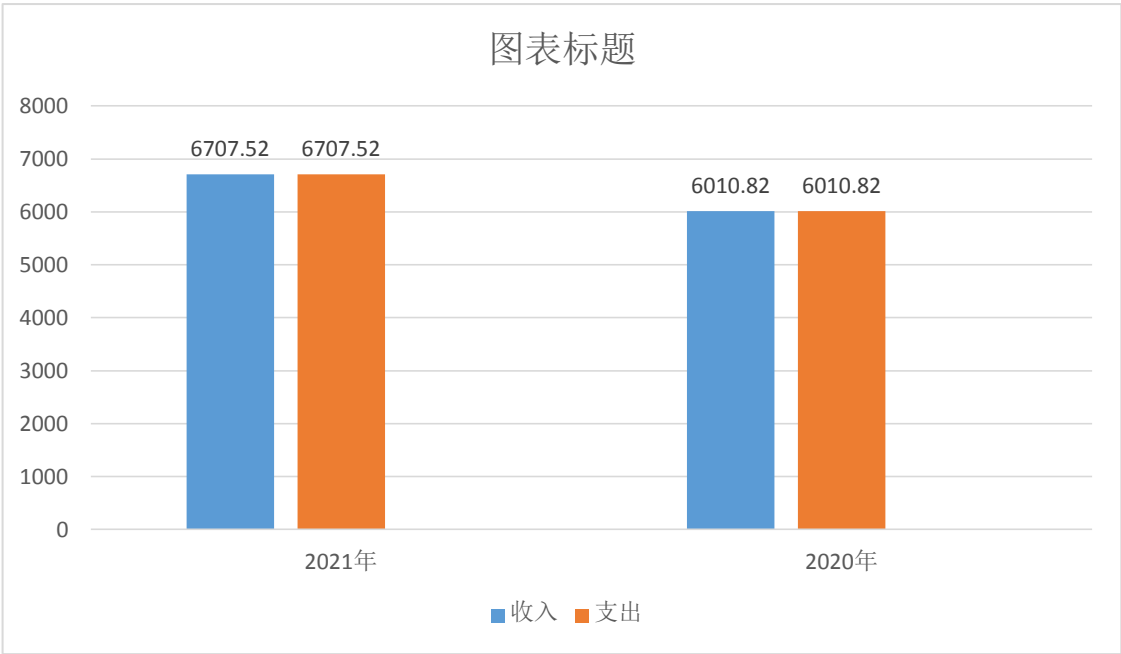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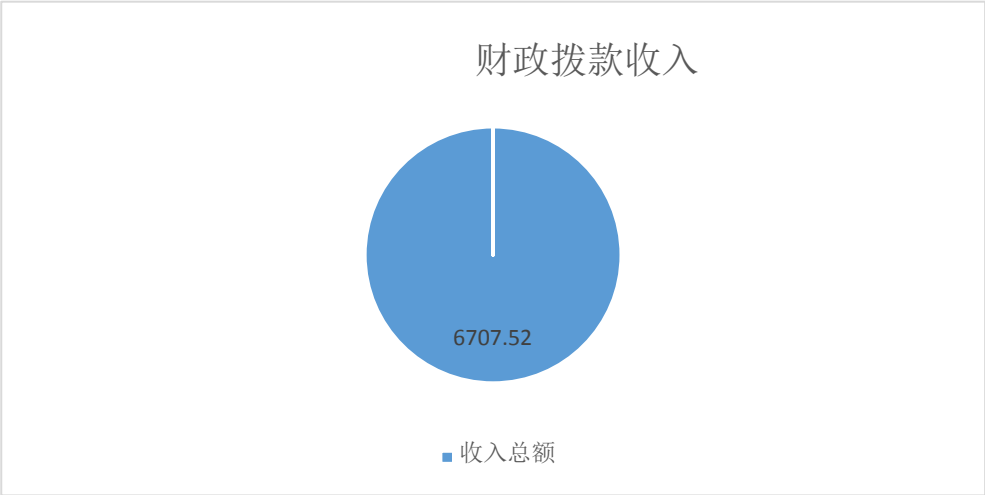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70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总计增加 696.7 万元，增长 11.59%。主要是森林警察大队纳入本单位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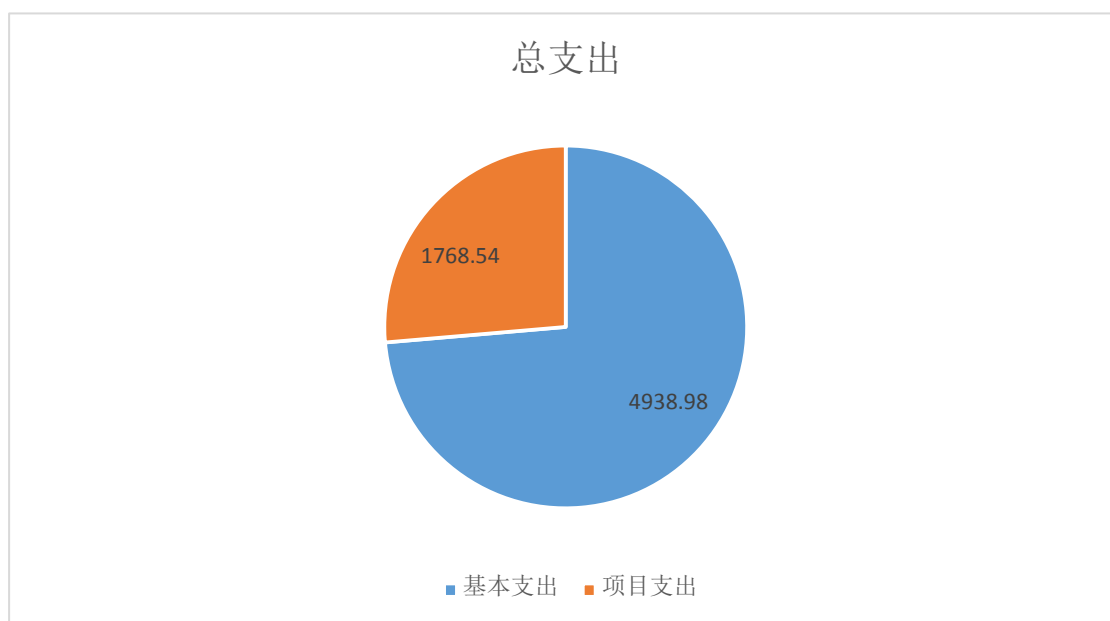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6707.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07.5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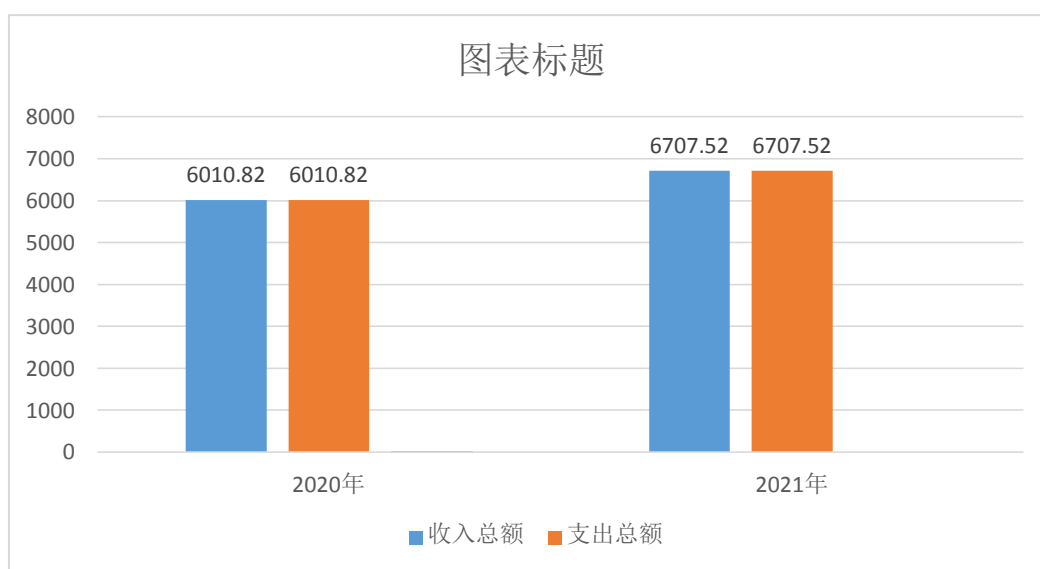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670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38.98 万元，占 73.63%；项目支出 1768.54 万元，占 2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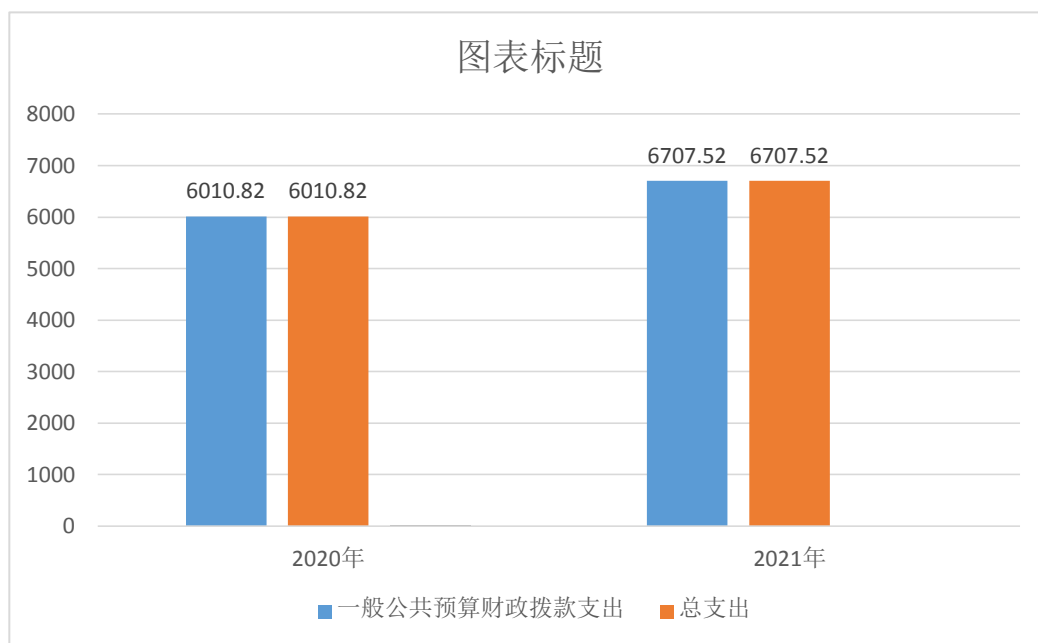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70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96.7 万元，增长 11.59%。主要是森林警察大队纳入本单位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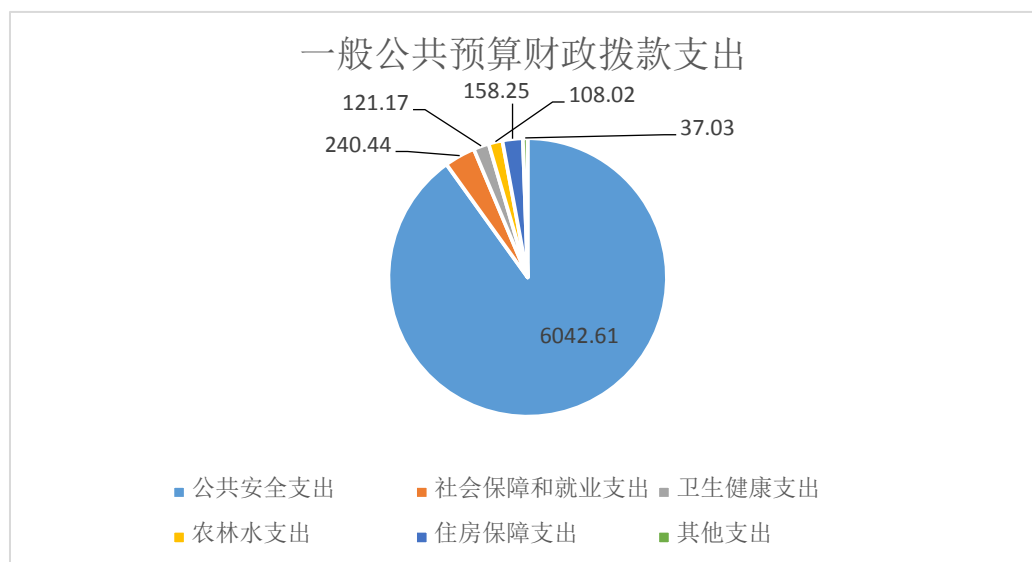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707.52 万元，支出决算 670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96.7 万元，增长 11.59%。主要是森林警察大队纳入本单位汇总。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6707.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7.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全年预算为 604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42.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全年预算为 24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全年预算为 12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全年预算为 10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住房保障支出。全年预算为 15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6、其他支出：全年预算为 3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07.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4805.63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33.35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1768.5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4805.6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587.39 万元：基本工资 1709.6 万元、津贴补贴 546.76 万元、奖金 608.2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8.25 万元、医疗费 45.8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24 万元：抚恤金 111.33 万元、生活补助 75.0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3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 万元，水费 0.36 万元，电费 0.56 万元，会议费 0.83 万元、培训费 1.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6.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3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1.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局机关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13 辆，预算 190 万元，支出决算 18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9.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价格下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15.6 万元，支出决算 11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6 万元，共接待 46 批次 215 人次。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费控制在预算内。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计划较上年减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和省市文件精神，压缩会议次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01.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87.0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6.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78.07 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401.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1.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50 量），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公务用车车辆 13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出台了我局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以驻局纪检组长为组长，纪检监察室、警保室、政工室、办公室相关民警为成员的绩效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申报评审、绩效评价等相关工作。领导小组按照“统一领导、分工协作、相互配合”的内部分工协作机制，针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以完善内控制度为契机，对我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规范。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1768.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2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项目预算数 1768.54 万元，执行数

176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专项业务等 13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专项业务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9	509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安全的情况,制定对策,部署安排全县公安工作。积极获取情报信息,及时研究提出解决对策的办法。负责全县范围内各类政治、刑事、经济、毒品、文物案件的侦查,打击现行犯罪,并依照法律程序对犯罪嫌疑人予以处理。			全局共立各类刑事案件729起,破案640起,刑事拘留192人,逮捕148人,侵权起诉43人,侵权重刑判决3人,抓获各类上网逃犯41人,与上年同比,刑事立案下降12.4%,破案上升3.9%。查处治安案件813起,处罚1247人,其中行政拘留160人、罚款703人、警告130人、调解252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全年侦破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 数量		大于等于 1200起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 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证公安工作效率大大提升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户口本、迁移证和准迁证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 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国家便民利民措施，保证人民群众迁转户口顺利进行。				公安工作正常开展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全年户口本 16000 本, 迁移证 本 80, 准迁证 50 本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 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落实国家便民利民措施工作 效率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小探头工程维修维护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五个严防、三个确保”总目标，紧盯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隐患和苗头性问题，充分利用公安探头卡点，强化社会治理、推进打防管控、提升核心战斗力、为维护稳定和打击违法犯罪提供技术支撑。			公安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进 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公安卡口 300 个以上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 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专项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适应看守所押员规模的不断增长, 保证看守所技防措施的安全、稳定, 对看守所 AB 门、门禁、电网、监控系统等进行维修维护。保证武警中队经费的全额保障。			公安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 值	未完 成原 因和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监控系统 5 台 2 次, AB 门 4 套, 门禁系统维护 6 次, 电网维修维护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进行顺利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押员绝对安全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工作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开展吸毒人员大排查、大收戒专项活动为契机, 全面排查吸毒人员, 做到应录尽录、应检尽检, 全面夯实基层基础, 强化管控, 摸排线索, 查处涉案件。			全年累计对社会面吸毒人员毛发检测 755 人次, 破获毒品案件 13 起, 抓获涉毒嫌疑人 15 人, 查处吸毒人员 7 人次, 强制隔离戒毒 2 人, 新发现吸毒人员 4 人, 起诉涉毒案件 19 人, 特别是破获省督苟某等人贩毒案, 收缴罂粟果 8.6 千克, 收缴罂粟壳粉 247 千克。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进 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查处案件 20 起, 强制隔离 10 人次, 摸排案件线索 10 条。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进行顺利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减少人民群众财产损失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证人民生命健康发展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巡防大队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3.88	73.88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响应市县关于深化公安工作的要求，不断加强辅警工作的管理和监督，提高辅警工作待遇，不断推动警务工作能力和水平的提升。					保证辅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服装和装备更新 67 人次，日常公用经费 2000 元每人，购置巡逻电动车 4 辆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辅警工作条件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辅警获得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巡特警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凤翔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运”安保维稳主线，狠抓安全稳定工作，狠抓反恐防控工作，加强社会面管控，提升巡逻力量，加强巡防装备配置。			保证了该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修维护 12 次上，新购巡逻电瓶车 4 辆，被装购置 58 套。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巡特警工作条件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辅警获得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动植物保护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 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厉打击非法捕猎、破坏森林等违法犯罪案件， 保护区域内生态环境平衡，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保证了该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侦办相关案件 5 起以上。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 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挽回群众财产损失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促进县域生态平衡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羁押女性押员安全和反电信诈骗办案费				
市级主管部门		凤翔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厉打击各种电信诈骗案件，保证女性押员的绝对安全。		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新型电信网络诈骗以及传统“盗抢骗”违法犯罪活动，侦破侵财类案件 214 起，侵权起诉 43 人，为群众追缴并发还赃款赃物 65 余万元；破获电信诈骗案 245 起，紧急止付 1762.3 万元，冻结 1226.4 万元，为群众追回被骗资金 100 余万元并悉数发还。保证了女性押员在我看守所内的绝对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电信诈骗案件侦破 50 起以上。	大于等于 50 起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财务损失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反诈意识。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舆情监测系统专项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 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提高我区舆情处置和应对能力,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利用科技手段和舆情监测系统进行有效的舆情监控,第一时间发现并处置互联网信息。			保证了该项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 原因和 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监测和反馈、处置网络舆情信息	大于等于 1200 条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证公安工作效率大大提升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派出所基层建设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我局横水、彪角、南指挥、柳林等四所续扩建工程建设，提高民警生活和办公条件，提升公安机关执法办案水平。			促进了此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 原因和 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完成四所续扩建项目	项目竣工验收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民警生活和办公条件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公安机关执法办案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稳	提升	提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为新办企业免费刻章款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7.03		37.03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家便民利民措施，实现新办企业免费刻章。				保证了该项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全年侦破刑事案件和治安 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200 起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 行		符合项目规范要 求	提升	
		时效指标	年内全面完成工作		2021 年底	提升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提升	提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为群众节约开办企业成本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平 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证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 稳		提升	提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提升		提升	提升	
说 明	无						

2021 年中省公安转移支付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71.63	571.63		100%
		其中：中央补助	571.63	571.63		100%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政治安全、风险化解、严打犯罪、公共安全、社会防控“五大保卫战”，全力推进各项公安工作。			全局各项公安工作全面发展，成绩喜人。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保案件	6 件	6 件	
			反恐怖案件	件		
			涉军维稳	3 件	3 件	
			实战训练	10 件	10 件	
			建国 70 周年大庆安保	10 件	10 件	
			群体性事件处置	11 件	11 件	
			经济案件办理	1 件	1 件	
			刑事案件办理	550 件	550 件	
			重大专项行动	5 件	5 件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底	2019 年底	
		成本指标	国保案件	20 万元	20 万元	
			反恐怖案件	10 万元	10 万元	
			涉军维稳	5 万元	5 万元	
			实战训练	5 万元	5 万元	
			建国 70 周年大庆	10 万元	10 万元	
			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处置	万元		
			经济案件办理	5 万元	5 万元	
			刑事案件办理	100 万元	100 万元	
			重大专项行动	30 万元	3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平稳的经济建设环境	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厉行节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共安全指数	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环境平稳有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净化社会环境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治安环境	平稳有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率	满意率	9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2，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6707.52 万元，执行数 670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区财政局各项要求，对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分析，年内追加预算项目在严格报批的基础上精心组织，严格执行。存在问题：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指标科学性和准确性不足。二是个别绩效目标实现与预期有偏差。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加强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支出进行细化，提高项目设置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对项目及重点项目的执行，启动全程监控工作机制，及时对偏差项目进行调整，及时向区财政局进行报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自评得分：92

(一) 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安全的情况，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状况，制定对策，部署安排全县公安工作。							
(二) 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670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38.98 万元，占 73.63%；项目支出 1768.54 万元，占 33.87%。							
(三) 2021 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公安局的精心指导下，区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各级政法、公安工作会议和区委全委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运”安保维稳主线，聚焦“一深入、两强化、三提升、四夯实”的总体工作思路”，全力以赴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在维护政治安全、强化社会治理、推进打防管控、提升核心战斗力、护航经济发展、锤炼公安铁军等方面迈上了新台阶、取得了新成效。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 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一	预算 执行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 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 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 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 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 间，得 4 分。		6707.52	100%	10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之间，得 1 分；进度率<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之间，得 2 分；进度率<60%，得 0 分。				4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4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36		
		项目效益 (20分)	2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8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我局对基层派出所建设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00 万元，此项目对于解决我局当前公安基层派出所用房不足、发展不平衡、不规范等问题起到重要作用，横水等四个派出所续扩建工程的实施，大大提高了我局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和服务社会的能力。

附件：

宝鸡市公安局凤翔分局 公安派出所基础建设项目绩效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加强公安基层派出所民警休息用房建设工作的通知》，解决当前我局公安基层派出所用房不足、发展建设不规范等问题，改善基层一线民警工作和生活条件，提高我局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和服务社会能力，对用房紧张的横水、南指挥、彪角、柳林等四个派出所进行续扩建建设，申请 300 万元用于基建工程。

（二）项目绩效目标。

此项目的实施，对于解决当前我局公安基层派出所用房不足、发展建设不规范等问题，改善基层一线民警工作和生活

活条件，提高我局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和服务社会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二、项目开展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 年区财政局为我局公安派出所基础建设项目预算 300 万元，实际拨付 300 万元。执行 300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计划申请 300 万元，区财政局实际拨付我局到位资金 300 万元。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省市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实施办法进行资金使用和绩效考核，确保专款专用。同时，加强对工程建设的管理，及时掌握工程进度，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严格财务审批，确保资金支付及时、完整、合规。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此项目由我局负责实施。目前，横水、南指挥、彪角、柳林等四个派出所进行续扩建建设工程已竣工全部投入使用，项目已进行审计阶段。

（四）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

2021 年以来，此项目的实施，极大地缓解了横水等四个派出所用房不足问题，提高了基层一线民辅警工作和生活条件，提高我局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和服务社会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项目的实施，此项目的实施，对于解决当前我局公安基层派出所用房不足、发展建设不规范等问题，改善基层一线民警工作和生活条件，提高我局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和服务社会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该笔项目我局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

四、有关问题与建议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